

出彩许昌 圆梦小康

刘啸：扶贫路上绽芳华

本报记者 孔刚领

在领导眼里，他能打硬仗、顶得上；在同事眼里，他为人仗义、待人谦和；在村民眼里，他古道热肠、能服于人。他叫刘啸，共青团建安区委副书记、五女店镇大二郎庙社区扶贫工作队副队长。他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感染着身边的每一个人，书写着这个时代生动的扶贫故事。

2017年11月，刘啸开始驻村后，怀着“进农家门、听农家言、干农家活、想农家事、解农家难、助农家富”的真心，以扎实的工作作风、饱满的精神状态，为当地群众理思路、办实事、办好事，为构建和谐新农村发挥了积极作用。

为了做到尽快转换角色，熟悉工作环境。入村以来，他和驻村第一书记张宇瀚一起一周内跑遍了全村16家贫困户，1个多月内逐户走访了全村62名党员，开展座谈、全面摸排，将

群众的所需、所急、所想、所盼进行梳理汇总，及时配合驻村第一书记召开“两委”会，探讨研究思路。

作为工作队副队长，刘啸给所在村支部建议，以党建工作为抓手，助推扶贫工作。工作队与村“两委”干部积极宣传倡导移风易俗和党的方针政策及上级会议精神，树立文明良好的社会风尚，让每名党员成为脱贫致富的排头兵。

“扶贫工作队为社区办了不少好事。2018年，工作队想方设法给村里争取了10万元资金搞绿化，2019年又争取了10万元修路。”在该社区支部书记李明仁看来，扶贫工作队队员年轻有为，给社区带来了朝气，群众对社区的发展越发有信心了。

扶贫路上不能落下一个。在做好社区脱贫攻坚工作的同时，刘啸主动分包两户比较特殊的贫困户，因户

施策，做好帮扶工作。其中，一户是卢俊贤，今年他77岁，独自一人，前些年因患高血压引起中风，行动不便；另一户是卢会州家庭，一家三口都有不同程度的残障。这两户贫困户没有经济来源，只能依靠政府兜底来解决平时的生活。为了改善他们的生活条件，刘啸和镇、社区干部商量，积极协调到企业带贫资金，让每户每月多了200元的补贴。刘啸还协调镇里学校老师送教上门，为卢会州的残障儿子定期授课。逢年过节，刘啸总是带着米、面、油以及其他生活用品去看望他们，并鼓励他们有限的条件下更好地生活。

“刘啸爱心系群众，能够俯下身

子与群众零距离接触、面对面交流，同群众打成一片。”李明仁说。刘啸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关于驻村扶贫工作要求，吃住在村，落实驻村扶贫责任和扶贫措施，切实做好精准扶贫各项工作，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

如今，刘啸按照组织要求回到原单位工作，可一颗火热的心依旧牵挂着老乡们。他总是抽出时间到二郎庙社区，看一看这里的新变化，与老少乡亲们唠唠嗑，勉励单位派驻这里的帮扶队员传承“五四精神”、凝聚青春力量，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中绽放青春芳华。

今年“五四”前夕，刘啸被评为河南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出彩河南 青年说

趋势持续向好 稳企仍需努力

高山

初夏，经济回暖，阳光明媚。我市刚刚出炉的4月份统计数据，释放了积极向好的发展信号——全市工业企业产能进一步释放，生产基本恢复到同期正常水平，工业投资增长29.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7%，位居全省第3位，其中制造业增加值4月份当月增长9.1%……

数据表明，我市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市场预期总体稳定，经济活跃度逐步提升，主要经济指标延续了3月份以来的恢复势头。特别是当前，国家持续加大宏观调控对冲力度，围绕“六稳”“六保”实施更加精准的调控。全国两会上，李克强总理在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着力稳企业保就业，稳住上亿市场主体，尽力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这些都让我们的信心决心更加坚定。

趋势持续向好，稳企仍需努力。在当前疫情和经济下行压力的双重冲击面前，许多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正面临着生死考验。不少中小微企业在推进技术改造、设备更新、产品转型等方面“心有余而力不足”，在产业链协同配合中的竞争优势日渐衰减……这一关头，继续加大解困纾困力度，就是在帮他们度过“寒冬”，就是在为许昌稳住发展基本盘增加一份动力源。

今年还余7个月时间。我们要不折不扣落实对企业的减税降费、金融支持、降低生产经营成本等一系列稳企政策，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让政策真正为困难企业解渴救急；促进上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整体配套、协同复工，切实提高复工复产的整体效益和水平。

冲击面前，让我们同舟共济，不畏艰难、奋勇向前，把失去的时间抢回来，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

莲城时评

活地展现各个时期党领导许昌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壮丽画卷。作品形式包括文学类(现代诗歌、古诗、散文、小说、回忆文章、报告文学等)、书画类(书法、国画、油画等)、摄影类(歌曲、微电影、抖音等)。

在征集活动截止日期前，作者可将作品发送至市委党史研究室电子邮箱 dsyjs1k@163.com，也可通过微信公众号“许昌党史”或拨打电话2965716进行咨询。

专家组就信息平台提供服务方式、服务内容、日托服务相关评价指标等内容提出进一步细化建议。待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民政部门将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将《标准》正式公布实施。

★我市高龄津贴制度 80岁至89岁每月50元 90岁至99岁每月100元 100岁及以上每月300元 请到户籍所在地社区(村委会)申领

许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之窗



5月26日，市民在“雾森”中拍照。当天，经过市园林绿化管理处的不断调试，我市清溪河雾森系统正式投入使用。据了解，雾森系统分别设置在市区清溪河建安大道桥附近和八一路蝴蝶广场，每天分6个时段通过人工造雾系统，以水为原料，制造出清新的雾气，形成类似自然雾气的白色水雾，宛若“雾中森林”。

禹州市纪委监委

坚持刀刃向内 打造执纪铁军

本报讯(记者孔刚领 通讯员苗海果)“我的‘自画像’现向组织提交，请组织监督……”日前禹州市纪委监委280多名干部完成个人有关事项填报工作，并为自己“画像”。

今年以来，禹州市纪委监委按照“打铁必须自身硬”的要求，坚持刀刃向内，从严监督管理，多措并举提升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处置质效，着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

禹州市纪委监委负责人介绍，该市纪委监委注重在问题线索管理上下功夫，在线索督办上出新招、出实招，通过健全制度，规范程序，强化跟踪督办，不断提升问题线索管理水平。

为了严防“灯下黑”现象，该市将

建立廉政档案作为日常监督的一项常态化工作，按照“应建尽建”“一人一档”的原则，将纪检监察干部全部纳入廉政档案“监督圈”，及时纳入选拔任用、奖励惩处、廉政谈话、信访举报、立案审查、述职述廉、问题线索处理结果等情况，专人管理，动态更新，保证档案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全方位、多角度掌握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情况，为问题线索处置提供可靠依据，为开展内部监督提供第一手资料。

禹州市纪委监委对反映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或者带有苗头性、倾向性以及轻微违纪问题不回避、不护短，及时提醒约谈，防止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实行分析研判制度，对问题线索及时进行梳理汇总，通过分析研判问

题线索，查找出廉政风险点12项，制定风险防控措施19条，切实提高廉政风险防范能力。

据了解，禹州市纪委监委建立协作机制，对反映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干部监督室积极与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等部门协作配合，定期梳理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集中研判分析，确保问题线索得到及时有效处置。他们对2016年至2019年反映纪检监察干部的问题线索进行全面起底，摸清问题底数，建立专项问题线索台账，确保做到“全面清理、不留死角”，及时发现风险点和薄弱环节，线索处置时间缩短了15个工作日，问题线索同比下降36.7%，有效提高了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工作的时效。

全力以赴 打好打赢秸秆禁烧攻坚战

本报讯(记者 武芳)5月27日，副市长楚雷前往市禁烧办，调研夏季秸秆禁烧工作。

在认真听取相关工作汇报后，就做好下一步工作，楚雷要求：一要提升政治站位。各级各部门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大的担当、更实的作风，履职尽责，克难攻坚，扛牢夯实秸秆禁烧责任。二要做到人防技防相结合。要充分发挥全市“蓝天卫士”监控摄像头实时监控作用，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和领导带班制；要按照“1+N”模式，健全完善应急处队伍，配足配齐应急设备工具，加强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应急管控能力。

三要突出防控重点。要统筹兼顾、源头管控，农机收割作业务必做到无资质不进田、不检修不进地；要对重点区域、重点地块、重点部位，加大防控力度，强化隐患排查，持续保持禁烧高压态势。四要强化督查督导。要继续实施“五级督查”制度，确保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要注重挖掘先进典型，强化示范引领；要强化信息互通，确保工作顺利开展。五要做到奖罚分明。要综合运用各项措施，对发生焚烧秸秆的行为坚持“一烧双查”“一烧双罚”，严格处罚；要加大对禁烧先进单位的表彰力度，做到奖罚分明。

我市多措并举 抓好夏粮收购准备工作

本报讯(记者 武芳)2020年夏粮收购在即，日前，记者从相关部门获悉，我市结合实际，积极做好夏粮收购各项准备工作，多措并举抓好政策落实，确保让农民卖“舒心粮”“满意粮”。

据了解，今年我市计划收购小麦70万吨以上，其中小麦最低收购价收购30万吨以上，市场收购40万吨以上。市农发行准备收购资金22亿元，确保收购资金充足。根据摸底统计，截至目前，我市能参与今年最低收购价收购的库点有41个，可直接用于最低收购价收购的标准仓容28万吨。目前，我市正抓紧腾仓备库，并采取多种措施为夏粮收购留出足够的仓容空间，切实保证群众售粮需要。

在夏粮收购开始前，我市对参与收购的41个库点进行一卡通系统培训及系统测试，确保系统运行稳定，共准备各种器材1500多台(套)，能够满足夏粮入库每天2万吨的需求。同时，许昌市粮油质量检测中心聘请河南省容量器鉴定专家，免费为企业鉴定容量器90台，确保形成“仓等粮、钱等粮、人等粮”的良好局面。

此外，为全力做好夏粮收购工作，我市还将密切跟踪市场价格走势，统筹抓好政策性收购和市场化收购，不断完善粮食产销合作机制，鼓励各类主体参与市场化收购，坚决守住“种粮要得出”的底线。同时，我市将加强对收购活动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维护收购市场秩序。

市妇联邀您加入 “暖心·牵手”结对帮扶活动

本报讯(记者 刘晚秋 通讯员董波)当您陪伴儿女健康成长、与家人共享天伦之乐时，您是否注意到，在我们身边还有这样一些孩子：他们或因父母遭遇不幸成为孤儿，或因家庭变故成为困境儿童……市妇联邀您加入“暖心·牵手”结对帮扶活动，为困境儿童送去关爱和温暖。

为切实帮助困境儿童解决学习和生活上的实际问题，在“六一”儿童节到来之际，许昌市妇联向全市发出倡议，呼吁有爱心、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事业单位及社会爱心人士加入“暖心·牵手”结对帮扶活动中来，成为“帮扶人(单位)”，为困境儿童送去社会各界的关心。

该活动针对城市、农村在读初中和小学的困境儿童，采取“一对一”或“多对一”“多对多”等形式与困境儿童结对帮扶，也可以以集体的形式结对帮扶困境儿童，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志愿帮扶

活动，对困境儿童进行精神抚慰和物质帮扶，使他们能够像正常家庭的孩子一样健康成长。

据介绍，为确保每位困境儿童都能得到关爱，今年，许昌市妇联通过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妇联组织走访摸排、审核上报，建立了覆盖全市的困境儿童信息库。“帮扶人(单位)”可以通过电话、见面、书信等形式与困境儿童及困境儿童监护人进行联系，逐步成为孩子生活的知情人、情感的贴心人、学习的引路人和成长的呵护人。”市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

如果您有意成为“帮扶人(单位)”，请与许昌市妇联家庭和儿童工作部联系报名，地址：市区府西路市委8号楼8539办公室，联系电话0374-2965792。

简讯

禹州市召开城市基层党建联席会议

5月27日，禹州市召开城市基层党建联席会议，对“创五好、强双基”示范行动、城市基层党建和社会治理等重点工作进行再部署，着力开创城市基层党建新局面。(宋千领)

十里铺镇建立村(居)“两委”干部档案

近日，襄城县十里铺镇对全镇40个行政村(居)196名“两委”干部建立了个人档案。档案内容包括个人简历、考核鉴定、学历培训、政审鉴定、奖惩任免等材料，实行一人一档一编码

管理。(崔银龙 韩阿芳)

库庄镇李吾庄中心小学 引导学生争做环保小卫士

近日，襄城县库庄镇李吾庄中心小学开展夏季秸秆禁烧工作，积极引导小学生争做环保小卫士。该校召开“小手拉大手，争做环保小卫士”动员会，组织各班开展主题班会，发放《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组织开展“科学利用秸秆手抄报”评比活动，为秸秆禁烧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柳国立 李聚涛)

根据4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排名 我市对排名落后单位进行公开约谈

本报讯(记者 朱兆浩 通讯员 刘群力)5月27日，根据全市4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排名和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管理工作综合考评情况，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对落后乡(镇、街道办)进行公开约谈。

据了解，依据《关于印发许昌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排名暨奖惩办法(修订)等办法的通知》(许环攻坚〔2020〕3号)规定，对4月份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全市后2名(由好到差)的襄城县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提出预警提示；对4月份乡(镇)环境空气质量排名全市后10名的禹州市张得镇、禹州市山货乡、禹州市裴庄镇、禹州市朱阁镇、禹州市浅井镇、禹州市花石镇、禹州市无梁镇、禹州市火龙镇、禹州市方山镇、长葛市佛耳湖镇政府提出预警提示。依据《关于印发许昌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排名暨奖惩办法(修订)等办法的通知》(许环攻坚〔2020〕3号)规定，对4月份乡(镇)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入后5名的禹州市花石镇、禹州市无梁镇、禹州市火龙镇、禹州市方山镇、长葛市佛耳湖镇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进行公开约谈。同时，对禹州市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一并进行公开约谈。

在4月份我市中心城区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管理工作综合考评中，对4

月份排名前3名的新兴路街道办事处、丁庄街道办事处、五一路街道办事处分别奖励财政资金5万元；对4月份排名后3名的天宝街道办事处、长村张街道办事处、祖师街道办事处分别扣缴财政资金10万元，并公开约谈其行政主要负责同志。

会议通报了全市4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月考核奖惩情况，被约谈人逐一作表态发言，在谈话提醒记录表上签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办相关负责人对被约谈的乡(镇、街道办)存在的问题进行讲评，指明出现问题的原因，提出处置解决的办法建议，从思想认识、管控落实、防治措施及建立机制等多层面深挖排名落后的原因。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提出要求，被约谈乡(镇、街道办)要端正态度，真正俯下身研究问题、解决问题；要压紧压实责任，尽快摸清污染源底数，精准发现问题，掌握第一手资料；要强化整改，改善辖区生态环境，为今年污染防治收官交出满意答卷。

污染防治攻坚战 进行时 环保有奖举报电话12369

留住红色记忆 传承红色基因

本报讯(记者 付家宝 通讯员 程佳佳)记者日前从市委党史研究室了解到，为迎接建党100周年，即日起至12月31日，该研究室在全市范围内围绕许昌的红色历史、红色场馆、红色文化，征集文学类、书画类、摄影类、短视频类红色主题作品。

据市委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科科长张海涌介绍，许昌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在革命和建设的各个历史时期，留下了许多革命遗址旧址、红色场馆等红色资源。根据安排，即日起至12月31日，市委党史研究室围绕许昌的红色历史、红色场馆、红色文化，征集文学类、书画类、摄影类、短视频类红色主题作品；2021年，将征集的各类作品择机结

集成册，献礼建党100周年；活动结束后，从征集的作品中评选出优秀作品，统一颁发荣誉证书。

作品必须与活动主题“留住红色记忆 传承红色基因”相契合，以许昌党的历史事件、许昌革命遗址旧址、许昌革命历史人物等为背景，尊重客观史实，注重文学或新闻呈现，展示新的时代视野，鲜

我市将制定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标准

本报讯(记者 郝晋 通讯员 宋祺武 文芳)5月26日上午，市民政局邀请专家召开《许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服务标准》验收评审会。我市制订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服务标准，将有利于提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

市民政局养老服务科科长王伟芳介绍，近年来，我市已逐步形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为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我市制订了《许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服务标准》(以

下简称《标准》)。5月26日上午，市民政局邀请专家对《标准》进行验收评审。

王伟芳说，结合国家第二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要求，为加快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工作进程，加强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日常运营、安全管理和服务质量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并为我市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质量星级评定提供科学依据，市民政局委托河南中丹乐龄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制订《许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服务标准》，现已初步交付成果。

《标准》包括《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上门服务标准》《许昌市居家和社区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与规范》《许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日托服务标准》《许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星级评定实施办法》《许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和管理实施办法》《许昌市基层老年协会建设管理实施意见》等六个方面，涉及上门服务、平台建设与服务、日托服务、星级评定、人才队伍、老年协会等方面的细化标准，将有力推进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